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2552—2014

能源木薯等级规格 鲜木薯

Product specification for bioenergy cassava—Fresh cassava tuberous root

2014-03-24 发布

2014-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农业部农垦局提出。

本标准由农业部热带作物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热带作物品种资源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开绵、欧文军、张振文、陈松笔、叶剑秋、许瑞丽、蒋盛军、郑永清。

能源木薯等级规格 鲜木薯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能源木薯(*Manihot esculenta* Crantz)鲜薯块根的有关定义、分类分级标准、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以及标签、运输和贮存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能源木薯(*Manihot esculenta* Crantz)鲜薯块根。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5009.9—2008 食品中淀粉的测定
- GB 6434 饲料粗纤维测定方法
- GB 6435 饲料水分的测定方法
- GB 7718—2011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与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能源木薯 bioenergy cassava

泛指用于加工燃料乙醇的鲜木薯原料。

3.2

鲜薯块根 fresh tuberous root

新鲜的未经处理的木薯块根,由侧根或不定根的局部膨大而形成的淀粉贮藏器官。

3.3

原料 raw material

没有经过加工制造的材料。

3.4

纤维根 fibrous root

木薯地下根系中未经膨大而正常生长的起支撑和营养输送的须根。

3.5

木薯淀粉 cassava starch

各种品种的木薯中所含有的淀粉,是用湿磨法从木薯块根中提取出来的。

3.6

纤维 fibre

从植物中提取出黏附着淀粉的植物皮壳。

3.7

粗纤维 crude fibre

淀粉与其衍生物及副产品,在规定条件下,经处理后所得到的纤维类剩余物。

3.8

气味 smell

淀粉所固有的正常气味。

3.9

霉烂 rot

有机体由于微生物的滋生而破坏、烂掉或朽坏。

3.10

变质 deterioration

指由各种生物或非生物因素引起的工农业产品质量下降的现象。

3.11

外观颜色 apparent color

块根外表天然显现出来的色彩。

3.12

病虫害 plant diseases and insect pests

块根遭受病虫害为害出现虫蛀、腐烂、病斑等伤害。

3.13

杂质(特指砂石泥土) impurity

一切混于鲜薯块根中无加工价值的砂粒、石块、淤泥、尘土等夹杂物。

3.14

冻害 cold injury

块根经低温或霜冻后发生霉烂、变质、糖化等伤害。

4 分类分级

4.1 基本要求

新鲜,表面尚清洁,薯块破损率小,完整性较好,纤维根少,无薯柄,无异味、臭味。

4.2 等级规格

分为优级品、一级品和合格品三种规格,各等级规格应符合表1的要求。

表1 能源木薯鲜薯块根质量指标

等级指标		优级品	一级品	合格品
感观要求	外观颜色	天然的白色或乳黄色、黄褐色、红褐色、淡褐色、深褐色		
	薯块规格	薯块较大,新鲜,破损率小,块根不带泥土		
	气味	具有木薯固有的特殊气味,无异味		
	冻害	无		
	霉烂	无		
	变质	无		
	病虫害	无病虫害		
理化指标	块根淀粉含量,%	≥29	≥27	≥25
	水分含量,%	≤65	≤65	≤65
	粗纤维含量,%	≤2	≤3	≤4
	杂质成分,%	≤0.5	≤1	≤2

5 试验方法

5.1 感官要求

5.1.1 色泽

在明暗适度的光线下,用肉眼观察样品的颜色,然后在较强烈的阳光下观察其光泽。

5.1.1.1 块根外皮颜色

鲜薯块根天然的外皮颜色(白色或乳黄色、黄褐色、红褐色、淡褐色、深褐色)。

5.1.1.2 块根内皮颜色

鲜薯块根天然的内皮颜色(白色或乳黄色、黄色、粉红色、浅红色、紫红色)。

5.1.1.3 块根的肉质颜色(剥皮后马上观察)

鲜薯块根天然的内皮颜色(白色或乳黄色、黄色、粉红色)。

5.1.2 薯块规格

薯块完整、新鲜、较大,破损率小,块根不带泥土。

5.1.3 气味

具有木薯固有的特殊气味,无异味。

5.1.4 冻害

无。

5.1.5 霉烂

无。

5.1.6 变质

无。

5.1.7 病虫害

表皮光滑,无病虫害。

5.2 理化指标

5.2.1 块根淀粉含量

按照 GB 5009.9—2008 的有关规定执行。

5.2.2 水分含量

按照 GB 6435 的规定执行。

5.2.3 粗纤维含量

按照 GB 6434 的规定执行。

5.2.4 杂质(砂石泥土)含量

随机取 5 kg 鲜薯块根样品,称其重量后于清水中洗去泥砂晾干,再称其重量。按式(1)独立取样测定 3 次,取平均值。

$$P = \frac{G-N}{G} \times 100 \dots\dots\dots (1)$$

式中:

P ——杂质含量,单位为百分率(%);

G ——未清洗前鲜薯块根总重量,单位为千克(kg);

N ——清洗晾干明水后块根重量,单位为千克(kg)。

6 检验规则

6.1 组批规则

同一批原料、同一收获日期的同一品种为一组批。

6.2 抽样方法

抽样方法依原料来源分下列两种情况:

原料生产基地抽样方法:按东、西、南、北、中分布位点,取有代表性的鲜薯块根 5 kg 样品(以整株的

木薯块根合计)供原料出圃检验。

原料进厂贮存基地抽样方法:同一批进厂原料中按五点取样法抽取有代表性的鲜薯块根 5 kg 样品(较完整的木薯块根)供原料进厂检验。

6.3 出圃检验

出圃检验项目包括基本要求、感官要求和理化指标。

6.4 判定及复验规则

理化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可从该批产品中抽取 2 倍样品,对不合格项目进行一次复验,若复验结果仍有指标不符合标准要求,则判定该产品为不合格品。

7 标签、运输、贮存

7.1 标签

标签按照 GB 7718—2011 规定执行。

7.2 运输、贮存

运输工具应清洁、不积水、无异味,不影响鲜薯品质,便于装卸、仓储和运输。贮存于清洁、不积水、无异味的专用仓库中或堆放于露天水泥地板上,贮存时间不宜超过 48 h,堆放高度不宜超过 1.0 m,仓库周围或露天水泥地板无异味和污染源。
